

附件

奉贤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意见书

根据教育部《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办法》和上海市《关于启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工作的通知》等要求，2024年3月13-15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督导组对奉贤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情况进行了实地督导评估。

本次实地督导前，督导组审核了区政府的申报材料，对奉贤区78所幼儿园园舍条件、教职工配备等指标的达标情况进行网上初核；对辖区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幼儿家长、园长和教职工等969人次开展社会认可度调查。实地督导期间，督导组通过听取区政府自评汇报，现场查阅资料，随机抽查公办和民办、城区和农村、大规模和中小规模等各类幼儿园11所，访谈区委副书记、相关委办局负责人、教职工和幼儿家长等共计112人次。

一、指标达成情况和督导评估结论

（一）普及普惠水平达标情况

对普及普惠程度达标情况的评估，涉及“学前三年毛入园率”等3个二级指标。奉贤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99.13%，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90.41%，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为84.0%，比国家标准分别高出14.13个百分点、10.41个百分点、34个百分点。督导组认定，奉贤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达到国家和本市相关评估标准。

（二）政府保障情况

对政府保障情况的评估，涉及“党的领导坚强有力”等9个二级指标，督导组对奉贤区党建、规划、学前公共服务网络、小区配套幼儿园规范管理、财政经费投入、收费管理、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安全风险防控机制、监管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了核查，认定奉贤区政府保障情况基本达到国家督导评估标准。

（三）幼儿园保教质量保障情况

对幼儿园保教质量保障情况的评估，涉及“办园条件合格”等5个二级指标。督导组在核查全区78所幼儿园年报数据和实地抽查11所幼儿园的基础上，认定奉贤区幼儿园园舍条件、教职工队伍建设、玩教具配备、落实科学保教要求等保教质量保障情况达到国家督导评估标准。

（四）群众满意度调查情况

督导组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社会认可度网络调查平台对奉贤区人大代表、幼儿家长等相关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总体满意度为94.32%，达到国家督导评估标准。

二、典型经验及特色做法

奉贤区委、区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举全区之力构建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多元包容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全力建设“自然、活力、和润”的南上海品质教育区；以入选首批“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和全国“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验区”建设为契机，加快体制机制创新，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创建工作扎实有力，形成了可推广、可借鉴的“奉贤经验”。

（一）党建引领，党的领导坚强有力，保障了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正确方向

一是坚持党对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全面领导。区委、区政府坚持党对学前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确立“教育发展优先化、育人方式先进化、教育服务均等化、教育治理现代化和老百姓对教育满意度高”的“四化一高”教育现代化的奉贤样式新定位，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和研究学前教育工作，为区域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把航定向。区教育工作党委加强幼儿园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开展“评星晋级”和“党建特色品牌”等各类评选，全面提升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成立中共奉贤区教育局民办教育工作委员会，促进民办学前教育的健康发展。

二是发挥政府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工作的主导作用。制定《奉贤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奉贤区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奉贤区全面建设高质量幼儿园的实施方案》，系统规划学前教育科学发展。定期召开由分管副区长牵头的区托幼联席会议和区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会议，形成区委编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协同解决学前发展问题的机制；建立将学前教育发展纳入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和实项目，纳入街镇教育履职考核的“双纳入”机制，有力保障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

三是加强教育督导对学前教育健康发展的机制建设。奉贤区坚持对街镇开展年度督政，将辖区内学前教育资源布局、幼儿园建设和引进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作为督政的主要指标，建立季度常态督查

和督导评估意见在政府网站公示制度，构建局镇联动、部门协同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教育生态。在全市率先成立区教育局督导评估中心，聘请经验丰富的园长（书记）为责任督学，开展“对标式督导，清单式指导；问题式督查，诊断式视导”，形成责任区工作规程，确保挂牌督导的监督力与指导力。

（二）机制创新，职能部门齐抓共管，促进了普及普惠水平全面提升

一是全面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制定《奉贤区基础教育“十四五”基本建设规划》，统筹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发展，坚持“一增一减一优”策略。增加公建配套幼儿园，2021-2023年，新建启用公建配套幼儿园9所，新增学位3600个，目前在建幼儿园10所；减少办学条件薄弱的民办三级幼儿园，民办三级幼儿园由原来的30所减少至14所；适度增加高品质、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幼儿园。创新实施“老旧小”实事工程，通过“初中迁新校，小学搬初中，幼儿园并小学”等资源置换方式，扩大校舍空间增量。全区已建成的幼儿园室外游戏场地生均面积、幼儿活动用房生均建筑面积、生均建筑面积均达100%。强化部门联动，突破瓶颈问题，近年来完成20余所幼儿园的确权补证工作，幼儿园权证拥有率提升30%，为后续园舍能级提升夯实了基础。

二是持续加大学前教育财政经费投入。区政府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持续加大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投入力度。2021-2023年，学前教育经费总投入分别为8.52亿元、9.70亿元、11.02亿元，年增幅分别为21.12%、13.76%、13.61%，均超过区域经济增长速度。对小规

模公办幼儿园，根据幼儿人数分别给予不同的托底保障。全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基本标准调整为市示范性幼儿园 6000 元/生·年、一级园 4000 元/生·年、二级园 3500/生·年，处于全市较高水平。重视幼儿园内涵发展专项经费投入，2021-2023 年投入共 1.13 亿元。制定《关于普惠性幼儿园政策扶持的实施意见》，对成功创建为优质园的民办幼儿园给予专项奖补。

三是高度重视学前教育队伍建设。创新建立事业机构编制“周转池”制度，开展全员岗位聘任，促进教师有序、柔性流动。畅通教师职称晋升渠道，给予高级职称 20% 的上限额度。构建“3233”队伍建设体系，创新开展职初教师“前置培训”和 5 年期教师“回炉提升”培训；开展卓越教师培养工程，形成五级梯队式、学科全覆盖的培养体系。加强保育员考核培训与服务指导，提升了保育工作品质。在首届上海市托幼行业职业技能大赛中，获 1 个特等奖、1 个一等奖、2 个二等奖。加大激励保障力度，实施卓越教师培养对象项目津贴，其中特级教师（园长）由原来的每月 3000 元调整到每月 6000 元。落实“乡镇教师支持计划”，建立办学点在乡镇的在编在岗专任教师、支教教师给予专项人才奖励的机制。制定事业单位编外人员薪酬体系政策，确保将幼儿园“三大员”薪酬待遇逐步提高，并享受疗休养和体检等福利待遇，有力保障了保教队伍的稳定和质量提升。

（三）目标驱动，全面争优创先，着力推动区域保教质量的全面提高

一是幼儿园“贤文化”课程创品牌。出台《奉贤区教育局关于

促进学校自主、创新、特色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促进学校特色品牌发展项目指引》，构建资源投入、培育发展、评估认定等系统支撑机制，着力培育特色项目校、特色优秀校、特色品牌校，使幼儿园“优势更优，重点更重，特色更特”。开展课程特色培育实践研究，形成一批富有特色的“奉贤活教育”品牌课程，编撰出版《奉贤·贤文化》幼儿读本，区域学前教育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

二是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创示范。完善“1+14+X”三级科学育儿指导服务网络（1个区托幼管理服务中心、14个“科学育儿指导基地”、X个“科学育儿指导点”），实现科学育儿服务街镇全覆盖。坚持开展以育儿指导服务“五进”活动（进楼宇、进园区、进场馆、进社区宅基、进家庭）为特色的“贤城早教专列”，率全市之先在“育之有道”APP开通“奉贤专版”，研发较为丰富的“玩转贤城·伴爱童行——乐活课程”课程资源，奉贤区科学育儿指导服务成为老百姓喜欢、在全市有影响力的区域品牌。

三是“新成长教育指数”评价有探索。聚焦“新成长”教育推进，创新构建以幼儿园学年度考核暨“新成长奖”评选为抓手的基础性评价，教师及家长等对幼儿园教育工作的满意度调研为抓手的人文性评价，奉贤教育年度创新奖评选为抓手的发展性评价相结合的综合评价等多元化评价体系，充分发挥区域“新成长教育指数”评价的导向作用，提升了教育治理水平。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关于学前教育资源供给结构性矛盾问题

随着五个新城建设的推进，未来奉贤区的人口和产业导入会对

学前教育资源提出新的挑战，奉贤区学龄人口区域分布呈现较大差异。督导组实地走访发现，局部区域如临港新片区蓝湾社区的学前教育资源尚不能完全满足常住人口适龄儿童入园需求。同时，存量幼儿园的改造存在责任主体不明确，资金筹措不到位等困难。目前，在民办三级园较多的区域，学前教育资源处于“紧平衡”阶段，随着民办三级园的整合关停，溢出的幼儿将加剧相关区域入园新矛盾，如，西渡地区的民办三级园——千千幼儿园计划于 2025 年关停，预计将有 70 余名幼儿分流至周边的公办幼儿园，导致资源紧张，可能会出现超班额现象。

（二）关于学前名优教师数量不足和民办教师待遇保障问题

近 3 年，奉贤区招录幼儿园教师 443 人，目前全区专任教师中 30 岁及以下占比 33%。随着新城建设，新建园所开班，职初教师体量将持续增加，为更好顺应奉贤新城快速发展对学前教育的新要求，支撑区域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亟需加强职初教师的胜任力培养。督导组发现，目前学前教育的特级教师仅 1 人，无正高级教师，高端人才的数量不能满足学前教育快速优质发展需要，区域优秀人才、领军人才培养的力度有待加强。全区学前教育高级教师占比仅 4.97%，还有 4 所公办幼儿园没有配置高级教师，与高质量幼儿园建设发展指标存在差距。督导组查阅资料发现，有 2 所民办三级幼儿园的教职工“五险一金”交纳没有达到 100%。

（三）关于内涵发展亟需提升和办园质量园际差距较大问题

近几年，奉贤区公办优质园数量逐年增加，目前上海市示范园有 7 所、一级园有 22 所，一级及以上优质园占比为 52.7%，但是距

离实现“十四五”全区所有公办幼儿园均建成高质量幼儿园的目标还有一定差距。督导组走访发现，部分公办园存在环境支持幼儿发展的目标不清晰，教师支持幼儿主动学习的意识和专业能力不足等情况。督导组还发现，全区实际运行的14所民办三级园，存在硬件环境与公办园差距较大、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四、督导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规划的前瞻意识，持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一是根据新城发展、人口变化，科学预测适龄幼儿入园需求，分类施策增加资源供给，全面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落实“五个同步”，推动公建配套幼儿园建设。二是继续落实“老旧小”幼儿园的改造实事工程，进一步做好确权补证工作，制订详细的治理计划，实行“一园一策”推进落实，促进幼儿园改扩建，做到提质扩容。三是以先立后破、有疏有堵为原则，加大民办三级园整合关停工作，确保适龄儿童有园上、上好园。

（二）进一步健全经费保障机制，加大对普惠性民办园的扶持力度

奉贤区教育局联合区财政局制定并出台了《关于奉贤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政策扶持的实施意见》，建议奉贤区以全面推进全国“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验区”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健全区域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探索研究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财政补助标准，并从租金减免、专项支持等方面，加大政府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财政扶持力度，确保财政资金惠及每一个幼儿，促进区域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规范、持续、健康发展。

（三）进一步健全培训培养机制，持续打造优质保教队伍

打响南上海教育品牌，打造南上海教育高地，需要一支高质量保教队伍。奉贤区要将教师队伍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深度调研，创新培育机制，通过“职初教师的梯队培训营”等方式加大分层分类梯队培养力度，激发教师专业发展内驱力。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通过卓越教师培养工程，持续构筑助推学前教育的“双名”成长机制，促进学前教育优秀人才的快速成长，为区域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加强对民办幼儿园规范办学的监督指导，建立健全民办园教师专业成长、待遇保障的制度和机制，促进公民办幼儿园协调融合发展。

（四）进一步加强区级教科研指导力，促进内涵高质量发展

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学前教育的生命线，坚守“幼儿发展优先”理念，更快实现由“幼有所育”向“幼有善育、幼有优育”的跃进。充分发挥区级教科研的作用，聚焦奉贤区多年“活教育”思想的研究，深入挖掘“贤文化”教育资源，延续实践市级课题成果，思考贯通机制下引发的课程实践，从教师的“灵动教育”到幼儿的“快活成长”，思考“活教育”品牌推动下的高质量办园的区域实践路径。通过教研员定期驻园等多种方式，引导教研员深入幼儿园解决保教实践中的问题，不断提升各级各类幼儿园的保育教育质量。进一步完善集团化办园的体制机制建设，通过管理机制的优化、联合教研的方式、集团文化的打造、教育教学的互评等举措，推动集团内各幼儿园共同发展。

抄送：奉贤区教育局，奉贤区政府教育督导室。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9日印发
